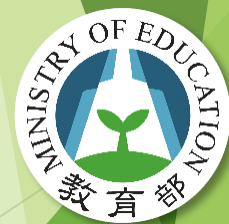


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試辦計畫

【計畫說明會】



107年5月29日

大綱

壹、計畫緣起與試辦對象

貳、計畫目標與辦理事項

參、計畫提報與審查期程

肆、預期成效與督導考核

壹

計畫緣起 與 試辦對象



一、計畫緣起

(一) 未來育才選才面臨變革

- 因應十二年國教高中課程架構降必修、增選修、適性差異化課程與自主學習課程，111學年度《大學多元入學方案》以「申請入學」為主要管道。
- 除統一入學考試成績外，學生在高中之修課歷程及多元學習表現都將成為大學選才重要參據，大學校系應於109學年度前公布招生參採高中學習歷程之內容與方式。

INNOVATION

一、計畫緣起

(二) 現行選才機制必須優化 (1/2)

目前「個人申請」高中學生送審之資料缺乏結構性與系統性，大學審查作業隨近年名額比率漸增已面臨品質與效率的壓力。

- 招生工作人員與審查的教授們其實都已經很努力，不過還可以更精進。
- 審查資料五花八門，缺乏一致性與系統化，需要建立更系統化的審查資料架構與友善便利的審查介面（學習歷程檔案系統建立目標）。
- 書面審查需要更明確的SOP，例如建立審查評量尺規 (Rubrics)，能符合學校與院系選才目標，回應國教課綱精神，並強化審查公信力。

EVOLUTION

一、計畫緣起

(二) 現行選才機制必須優化 (2/2)

未來審閱學習歷程檔案的挑戰將更形嚴峻，亟需推動大學建立更系統化的審查機制、友善有效率的審查介面，以協助審查者在有限時間內進行高品質審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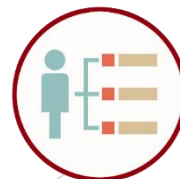
- 面對國教新課綱的變革，審查者需要審查參考資料 (如學校特色、課程、校內外活動、競賽、證照資訊)，也需要一定的培訓過程 (如：建立審查標準共識，了解審查資料內容)。
- 要有效分析招生成效並提供反饋，需要建置與維護完整的招生資料庫，並與學生入學後及畢業後表現連結 (結合校務研究)。
- 強化招生單位功能，培訓招生專業人力，合理化審查人員待遇，要求審查專業品質。

EVOLUTION

一、計畫緣起

(三) 高中端建置學生學習歷程資料庫 (1/4)

本部國教署推動建置「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資料庫」計畫，收錄高中生學業與非學業表現歷程檔案，作為選課輔導諮詢之參考；在學期間分由學校、學生、競賽/檢定辦理機關定程上傳資料，並經系統檢誤以提高學習歷程檔案公信力，學生則得於高三升學時自主選擇資料項目並匯出審查檔案，以減輕準備之負擔。

落實高中
課綱精神確保檔案
資料正確提升選才
作業效率促進大學
適性選才回應新課綱的
校訂課程特色作為學生選課諮
詢輔導之參考強化升學書審
資料的可信度建立結構化檔案
及統一欄位格式補充考試無法
呈現的學習成果展現個人特色與
適性學習軌跡

一、計畫緣起

(三) 高中端建置學生學習歷程資料庫 (2/4) ➤ 收錄項目規劃內容

**基本資料**

學生學籍資料。

**修課紀錄**

每學期修課紀錄，包括修習部定/校訂必修/選修課程學分數及成績等。

**自傳 (可含學習計畫)**

依據申請入學志願科系撰寫之自傳或學習計畫。

**多元表現**

校內外活動、志工服務、競賽成果、幹部經歷、檢定證照；每學年上傳合計至多10份。

**課程學習成果**

修習課程實作作品、書面報告；每學期上傳至多3份（需教師認證）。

**其他**

大學端要求之補充資料。

一、計畫緣起

(三) 高中端建置學生學習歷程資料庫 (3/4) ➤ 大學參採學習歷程方式規劃

由高中校務行政系統提供

**基本資料**

低收／中低收／離島／原住民資料，作為大學優先拔擢弱勢學生之參考。

**修課紀錄**

優先甄選具備志願學系專業相關課程學習經驗之考生。

由學生自主勾選送大學審查

**自傳 (可含學習計畫)**

各學系參採至多1份；瞭解個人特質、學習背景與動機。

**多元表現**

各學系參採至多10項；另得參採學生綜整心得1份（文字至多800字、圖片至多3張）。

**課程學習成果*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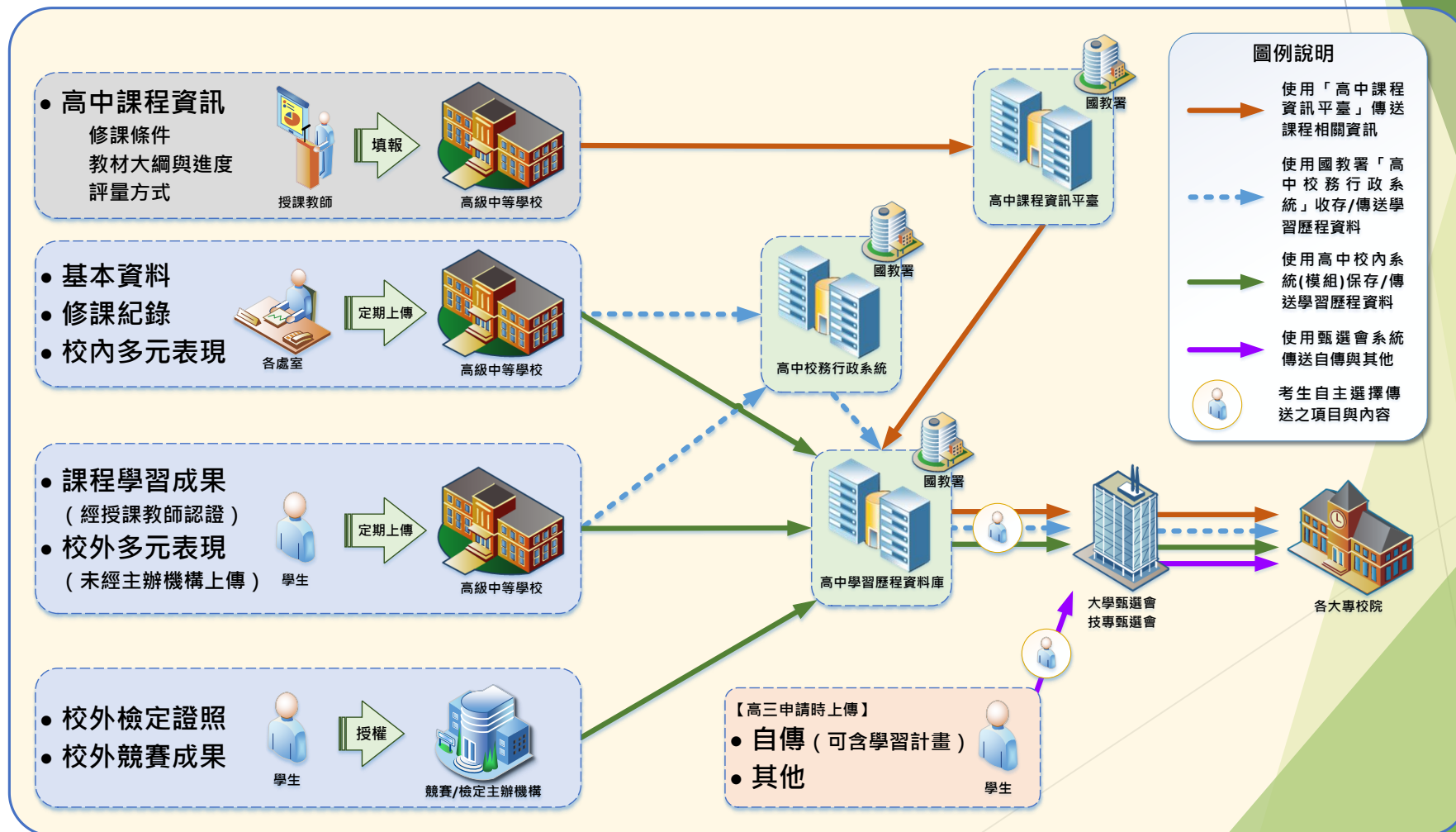
各學系參採至多3份；具體呈現相關學習成果。

**其他**

大學端要求之補充資料。

一、計畫緣起

(三) 高中端建置學生學習歷程資料庫 (4/4)



二、試辦對象

(一) 邀請參與、非競爭型計畫

以參加「個人申請」招生名額人數及占總招生名額比率高之大學，併考量歷年招生甄選作業情形暨訪視結果，優先納入計畫選邀試辦學校。

(二) 高度意願、積極主動革新

校系應主動優化簡化選才機制，推動「個人申請」考生學習歷程檔案審查評量尺規，積極反饋並調整招生選才措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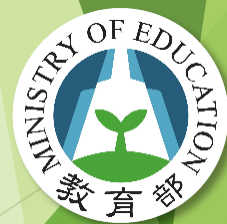
(三) 建立標竿、逐年擴大規模

首年核定17校參與，第2、3年均再擴大擇選10至15校加入，期於110學年度全面推動，以利適用新課綱學生於111學年度升讀大學時全國大學均普及落實。



貳

計畫目標 與 辦理事項



(一) 計畫目標

- 建置招生管道規劃機制與作業流程、協助學系培訓選才專業人力，精進招生規劃並統籌考生之資料核對與審查作業

促進大學招生系統化與效率化

落實十二年國教新課綱

- 大學應朝「多資料參採、重視學習歷程」方式選才，未來除入學考試成績外，更重視考生在校之修課歷程及多元表現

落實國家人培創新政策

促進選才及育才之結合

- 學系招生與學校辦學目標
學生學習、產業人力需求、社會發展期待及國家人才需求緊密連結

- 追蹤分析學生學習表現與職涯發展，以反饋精進大學招生選才、課程教學，並促進學用合一

(二) 辦理事項 (1/6)

1

統整學校/院/系/學位學程**人才培育**目標、特色、政策

2

推動**個人申請**管道審查機制**優化或簡化**作為

3

建立招生單位發展、招生專業人才**團隊**及招生人員**培訓機制**

4

結合**校務研究**與招生改進及專業發展作法

5

結合**校務發展**與整合運用**校內資源**規劃

6

推動**其他**有利招生專業化發展之**配套機制**與**具體作法**

(二) 辦理事項 (2/6) :

1. 個人申請審查機制優化或簡化作為

發展與運用審查評量尺規

- 本計畫須依據校、院、系招生目標、專業性質、人才培育特色與選才需求，配合高中課綱與學生學習歷程，發展訂定各系個人申請審查評量尺規，並於12月中旬前提報之「個人申請管道招生作業辦理規劃書」中提出初步訂定結果。
- 須說明預計參與學系與所屬學院，與其名額總和占全校個人申請名額之比例。

其他優化或簡化作為

- 其他可提升個人申請審查嚴謹性、客觀性、系統性、一致性、鑑別力之優化作為，或可減低考生負擔之簡化作為。

(二) 辦理事項 (3/6) :

2. 審查評量尺規 (1/2)

	傑出(90-)	優(80-89)	佳(70-79)	可(60-69)	不佳(-59)
面向一	定義描述				
面向二					
面向三					
面向四					
綜合評語 (Optional)					

- 各面向可有不同權重。
- 面向可為**資料類別取向**(如修課表現、自傳與學習計畫、校內多元表現、校外多元表現)，也可以為**能力取向**(如學習探索能力、合作領導能力、溝通互動能力、學系專業取向能力)。
- 校院系可根據審查評量尺規要求審查資料內容與格式，高中端也可從評量尺規了解大學端選才依據。

(二) 辦理事項 (4/6) :

2. 審查評量尺規 (2/2)

兩種評量尺規的概念

合成效標	多元效標
✓ 總分由各面向加權計分 ✓ 各面向間具互補性 ✓ 依總分排序決定錄取 ✓ 被錄取成員同質性較高	✓ 多元並陳，同時顯現各面向強弱 ✓ 各面向獨立考慮，擇優錄取 ✓ 被錄取成員多元性較高

(二) 辦理事項 (5/6) :

3. 招生單位發展、招生專業人才團隊及招生人員培訓機制

- ◆ 本計畫須強化校級招生單位定位及功能、建置招生專業團隊分析規劃全校招生策略。
- ◆ 辦理校內院、系、所、學位學程招生人員培訓活動，針對如何改善審查流程、強化審查品質、建立審查共識等招生專業化相關事項進行培訓。
- ◆ 結合外部資源，引導校內審查人員認識高中課綱，了解高中辦學、課程設計與教學發展、學生學習歷程等。

(二) 辦理事項 (6/6) 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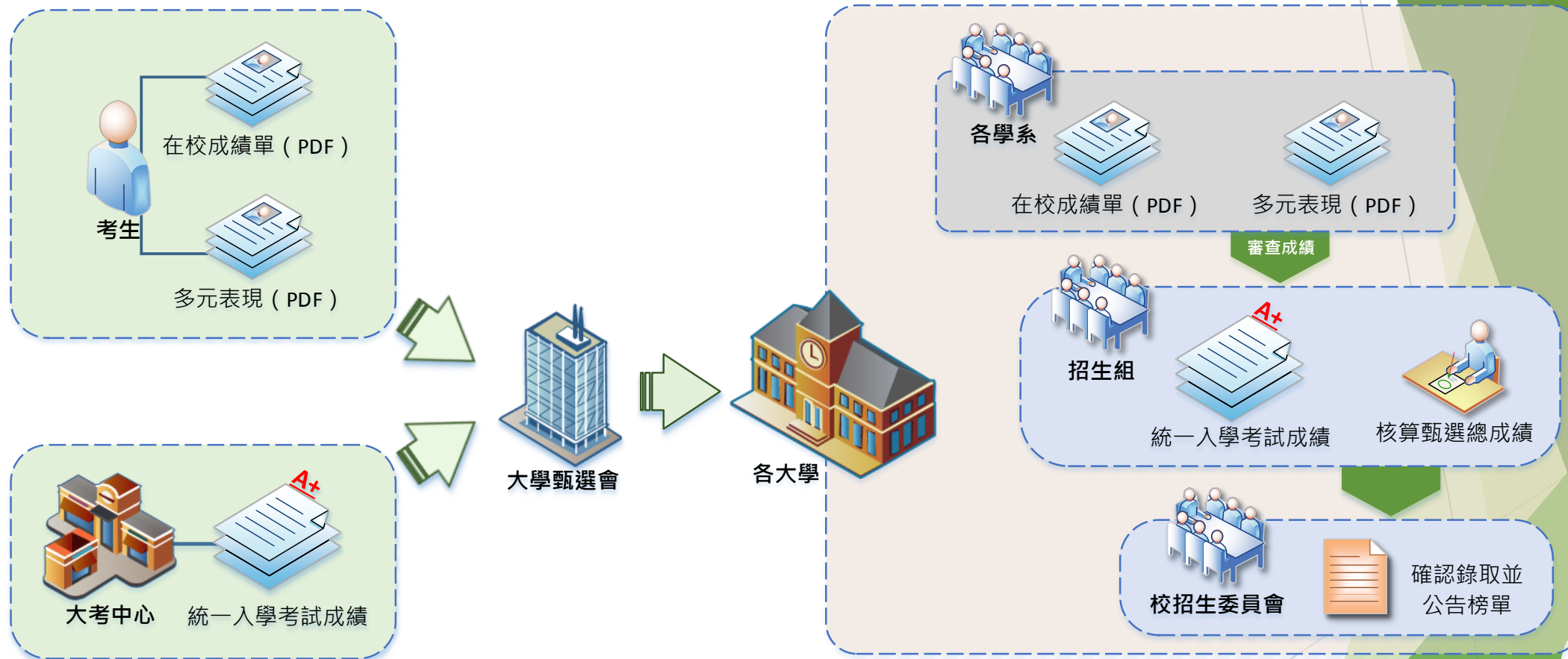
4. 結合校務研究與招生專業發展

透過校務研究追蹤分析各招生管道/分組入學學生表現，從而改善選才策略與指標，並創新課程設計與教學活動，促進招生策略（選才）及課程教學（育才）之緊密結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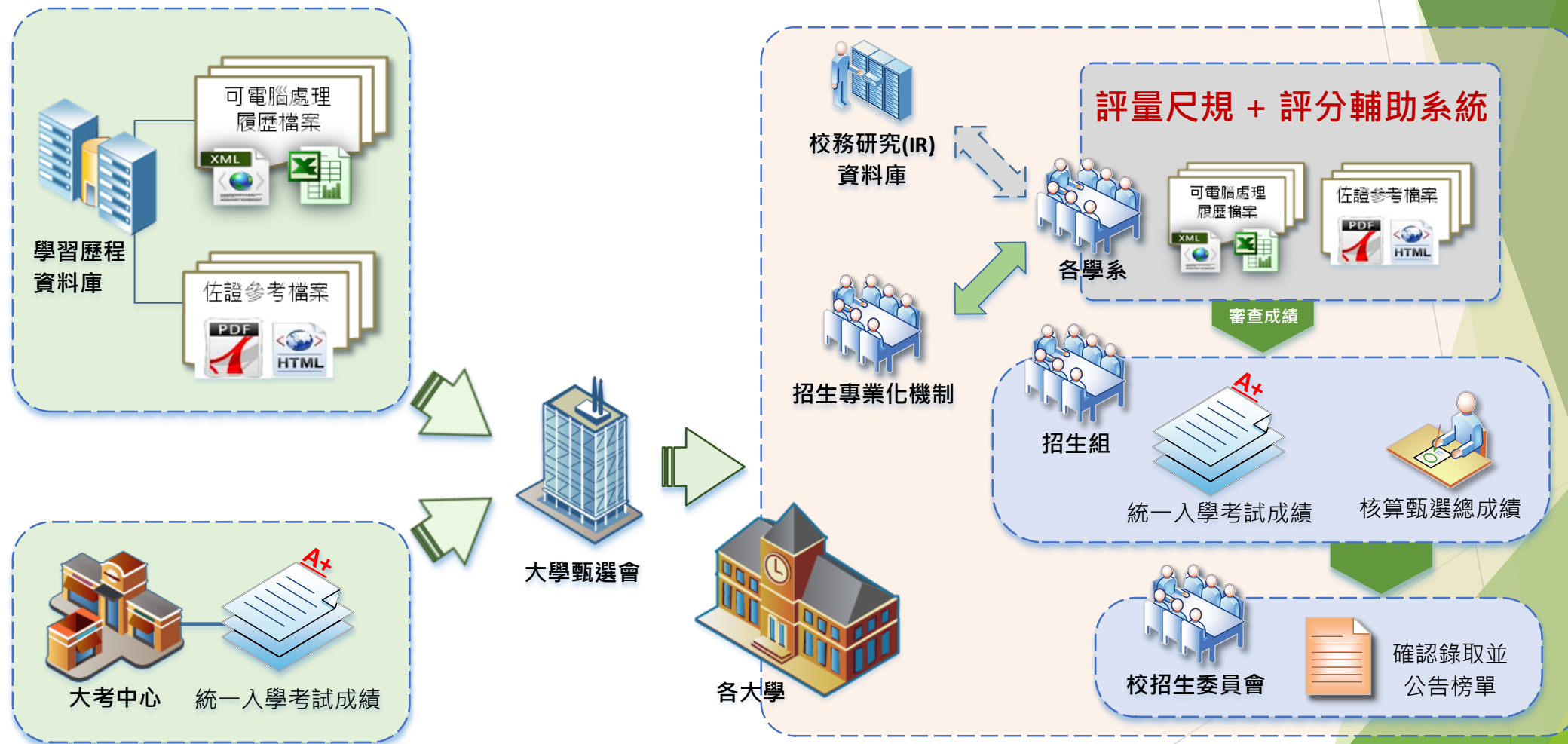
5. 結合校務發展、整合運用校內資源

例如配合學校日間學制招生或各招生管道名額分配之調整規劃、統整校院系招生資源、建立招生事務支持系統...等

➤ 傳統學系為審查主體的招生模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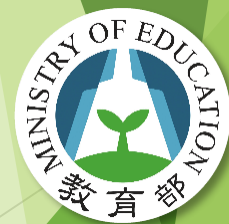


➤ 大學招生專業化機制搭配學習歷程的招生審查模式





計畫提報 與 審查期程



計畫提報與審查期程

7/31前

- 依據計畫撰寫項目及格式，向本部提出**計畫申請書**。

10月中旬

- 本部**核定**獲試辦學校及補助經費。

次年
1月中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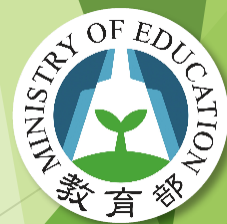
- 提出「**個人申請管道招生作業辦理規劃書**」到部審查。

次年
3月中旬

- 本部**提供學校建議**，供學校實施時參考。

肆

預期成效 與 督導考核



(一) 預期成效

建置各招生管道標準作業模式，促進選才作業優化與簡化，以提升大學招生選才成效。

追蹤分析各管道入學學生表現，從而改善各入學管道選才策略與指標，並連結創新課程設計與教學活動。

銜接十二年國教課綱考招制度變革，落實學生學習本位及適性揚才之教育目標。

落實國家人才培育政策、精進各校招生作業及促進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。

(二) 督導考核

考評

- 本部必要時得組成考評小組。
- 辦理學校之實地訪視工作，對學校進行計畫執行之績效考評。

經費

- 學校實地考評結果及執行成果報告，得做為本部對學校持續進行輔導、經費補助或中止補助之依據。
- 學校如有應執行而未執行之計畫項目，該項目經費補助款項應繳回本部。

標竿

- 獲補助學校應配合本部辦理成果發表或經驗分享相關活動。

名額

- 本計畫辦理成效並納入大學辦理「特殊選才招生計畫」及「擴大個人申請入學名額比率」審查項目。

報告完畢

